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吳信德
聯絡電話：02-23976701
傳真：02-23566474
電子信箱：moi1739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戶字第1090115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01000000A1090115497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增列英國北愛爾蘭地區為承認同性婚姻合法化地區1
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外交部109年4月21日外條法字第10900126010號函（如附件影本含其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據外交部駐英國代表處查復略以，查2019年北愛爾蘭同性婚姻及異性伴侶行政規定〈The Marriage (Same - sex Couples) and Civil Partnership (Opposite-sex Couples) (Northern Ireland) Regulations 2019〉業於109年1月13日生效，賦予北愛爾蘭同性婚姻法源基礎。
- 三、本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，「公開資訊」—「常見問答」—「戶籍類」—「常見問答集」項下，及本部戶役政單一簽入系統首頁之「Q&A」項下，更新「目前承認同性婚姻合法之國家或地區為何？」之問答，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法務部

